

院所系組		海事學院 輪機工程系碩士班			
組 別		不分組			
身 分 別		一般生			
招生名額		9			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	
甄 試 項 目 及 成 績 計 算		甄 試 項 目		佔總成績比例	同分參酌順序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50%	2
		第二階段	面試	50%	1
		1.本系採二階段錄取，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擇優直接錄取，免參加面試，其名額至多為招生名額 50%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直接錄取考生之總成績為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。			
		2.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考生免參加第二階段面試，其餘考生需參加面試。			
		3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			
應上傳文件	報考資格文件	學歷證件： (1) 畢業生：畢業證書。 (2) 應屆畢業生：在學證明或蓋當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。 (3) 同等學力：依附錄一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上傳相關學歷(力)證件。			
	資料審查	1.自傳。 2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。(成績單加蓋章戳) 3.碩士學習及生涯規劃書乙份。 4.證明自己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影本。 5.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 2 封。(線上推薦函)			
面 試		114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辦理面試，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		
諮 詢 服 務		07-8100888 轉分機 25202 張簡小姐/25203 胡小姐			
備 註		1.上課地點：旗津校區。 2.面試報到地點:旗津校區教學大樓 3 樓碩專班會議室。			